

长子县财政局文件

长子财会〔2023〕3号

长子县财政局

关于对农村会计服务中心执行会计制度 及账务处理情况检查的通知

各乡镇（中心）办事处：

为加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核算，了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制度建设与账务管理等的有关情况，根据长子办字（2022）30号《关于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管理贪腐问题专项整治的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厘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核算以及会计制度建设方面的有关问题，我局拟开展对农村会计服务中心执行会计制度及账务处理情况的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单位及时间安排

检查单位为 13 个农村会计服务中心，检查时间为 4 月 3 日—4 月 10 日。

二、检查的主要内容

1、财务制度建设情况

2、账务处理情况

三、检查组成员

此次检查由国库支付中心主任高小路任组长，抽调会计监督股人员与山西财智会计事务所精干力量共同组成检查组开展检查工作。

四、检查方式

主要采取个别谈话和查看账务有关资料。

五、有关要求

各乡镇要认真对照本次检查重点内容，结合工作实际进行认真梳理、自查，坚持问题导向，深入挖掘整理问题，并有针对性地反映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自查报告提交给检查组，并提前做好检查准备工作。

长子县财政局
2023 年 3 月 31 日

